

西方文学经典 (二)

Shi Jie Chao Ji Chang Xiao Shu Wen Ku

世界超级畅销书文库

卢炳瑞 马思宁 / 主编

红杏出墙

【法】左拉 著 林德煌 译



吉林摄影出版社



西方文学经典

红杏出墙

(法)左拉著



A1002609

吉林摄影出版社



盖内戈街的尽头，假若您是从码头上来，您就能见到新桥长廊，一条狭长而晦暗的走廊，由玛扎里纳街一直延伸到赛纳河街。长廊至多有三十步长、两步多宽；地面上铺着淡黄色磨损、破裂的石板，不时发生刺鼻难闻的潮湿味；尖顶玻璃天棚罩住了长廊，上面积满了污垢，显出黑乎乎的颜色。

夏日的晴天，当骄阳灼烧着街道时，穿出肮脏的玻璃天棚，一道苍白的光线在长廊上无力地蔓延开来，如果遇上冬季的坏天气，在雾气弥漫的清晨，从玻璃天棚投到粘湿的石板上的，就只是一片猥琐而邈远的暗色了。

左首，有一些阴暗、低矮、像是被重压似的店铺半埋在地下，地下室里不时冒出一阵阵逼人的寒气。在这儿开着旧书店、玩具店和纸板店，所陈列的商品均蒙上了一层尘埃，灰不溜秋的，在昏暗中全无生气地躺着。一块块小方玻璃组成的橱窗，折射出浅绿色的光，离奇古怪地映在这些商品上。再向里看，货架的后面，黑沉沉的店铺犹如一个个阴森、凄凉的洞穴，里面蠕动着模样奇怪的东西。

右首，沿着整条长廊，砌着一排墙。墙对面的小店主，将狭长的货架靠墙放着。一些叫不出名的商品，一些二十年前就无人问津的老古董，并排地摆在货架细长的木板上，木板都漆成很难看的棕色。其中一位专卖假首饰的女店主占有一个货架，货架上摆有一只桃心木制成的盒子，盒子上覆盖



着一层蓝色的丝绒，在盒子里面店主人精心地摆上了一些只值十五个苏^①的戒指。

玻璃天棚的上面，乌黑的墙继续上砌，墙面草草地抹上了一道泥灰，好像染上了麻风病似的，疤痕累累。

新桥长廊不是散步的胜地。人们取道这里，仅为了免走弯路，节省几分钟而已。路过这儿的均是一些忙碌的人，他们只关心快点儿抄近赶路。这些人中包括系着围裙的小伙计、带着活儿的女工、腋下夹着大小包盒的男女，以及一些老头儿。他们在由玻璃顶棚投进来的黯淡暮色中迈着缓慢的步子。还有一群群年幼的孩子，他们放学后来到这里奔跑喧闹，木屐在石板上敲得震耳欲聋。从早到晚，石板路上都响着急促、凌乱的脚步声，令人心烦意乱。没有谁说话，也没有谁停下来，每个人都在低着头、急匆匆地赶路，对店铺也不扫一眼。偶尔，若有人在店铺主的货架前站定，便会使这些小老板神色不安。

傍晚，三盏煤气灯透过笨重、方形的灯罩，照耀着长廊。因为煤气灯嘴挂在玻璃灯罩里，所以在灯罩上面投下了淡淡的黄褐色光环又在周围嵌下了一圈圈晕白的光芒。摇摇曳曳，仿佛随时都要熄灭。长廊直像一个凶多吉少之地，巨大的阴影投映在石板上，街头吹来了湿润的风。长廊就像是三盏吊丧的灯昏然地照着的一条地下甬道。煤气灯给他们的橱窗送来了一些暗淡的光作为他们仅有的照明，这些店铺主也就十分满足了。铺子里，他们只点亮了一盏带着灯罩的灯，将它放在帐台的一角，这样，过路人就可以分辨出这些

^① 法国辅币名，相当于二分之一法郎。



连白天都显得阴森森的洞穴里摆着什么东西。在一顺排黑洞洞的铺面上，一家纸板店的橱窗在闪烁：两盏页片形的灯放出黄橙橙的光穿破了黑暗。另外，在另一头，一支蜡烛插在叶片状的玻璃罩里，以它微弱的烛光照亮着一只假首饰盒。店铺的女主人坐在柜台的里端打瞌睡，双手插在她的披肩里。

几年前，在这家店铺的对门，也有一家小店，铺子里暗绿护墙板的所有缝隙都冒着湿气味儿。在窄长的一块木板招牌上，用黑色的字母拼成了一行字：妇女服饰用品商店，在一扇玻璃门上则用红色的字母写着一位妇人的名字：泰蕾丝·拉甘。在门的两边，玻璃橱窗向里深深地凹进去，橱窗内用蓝色的纸衬着。就是大白天，在朦胧的光线下，行人也只能看清货架而已。一边，摆着一些织物，如筒状的褶裥罗纱无沿帽，两三个法郎就可买一顶，平纹细布的衣袖和衣领，另有一些手工针织品，长短袜和背带。每样东西都已泛黄，并且皱巴巴的，凄凉地挂在铁钩上。如此，看起来橱窗里好像塞满了白花花的破布碎片，在夜色中显得十分凄惶。有几顶崭新的帽子现出耀眼的白色，在橱窗板上的蓝纸映衬下，显得格外突出。一根金属杆上，挂着有色的袜子，犹如在平纹细布模糊的灰白色和浅色上，添上了深色的基调。

在另一边，一个更为狭长的橱窗里，分层陈列着--团团绿色毛线、缝在白卡纸上的黑钮子、不同尺寸和颜色的盒子，有淡蓝色圆衬垫的缀着钢珠的线网、毛线针、绒绣样品、饰带等等，一大堆黯然失色的物品。它们躺在这儿大概已有五六年了吧，尘土和潮湿已腐蚀了货架，而放在货架上的所有物品也都慢慢失去了光泽，变成了肮脏的灰色。



夏天，将近中午时，烈日用其赤橙的光芒灼烧着广场和街道，在另一面橱窗里的帽子后面，路人可看清一位神色庄重，脸色苍白的少妇的侧影，在阴暗的店铺里，大致显露出的她的身影。她额头低而干瘪，连着一根尖细的鼻梁，嘴唇仅是淡红色的薄薄两片，下巴短而刚劲有力，由一条丰腴的曲线和头颈相连。身体有时为阴影遮没，只有脸部显现出来，脸色苍白无光，一只睁得大大的黑眼珠子嵌在里面，好像不堪忍受深褐色厚密的头发的压力似的。在两顶无沿女帽中间，这张脸能可心平气和地呆上几个小时，一动不动。潮湿的金属架在这两顶帽子上已留下了斑斑锈迹。

晚上，掌灯时分，可以弄清店铺里的模样。这家铺子门面宽，却并不太深，一端有一张小小的帐台；另一端，一架螺旋形楼梯通向二楼。四周贴着墙并列着玻璃橱窗、货架、一排排未加工过的纸板。四张椅子和一张桌子就是全部的家具，整个房间有些空，冷冰冰的。成包的商品紧紧地挤在角落里，包装纸尽管是五颜六色很花哨的，但堆放得倒还算整齐。

时常，在帐台后面坐着两个女人：一个是侧影端庄的少妇；另一个是老太太，她在瞌睡时都会带着笑。老太太大约有六十岁上下，灯光下，她那张平静而肥胖的脸变得白了。一只硕大的虎斑猫则蹲在帐台一角，看着她打瞌睡。

在帐台下面，一张椅子上坐着一个男人，三十岁左右，他不是读书就是与少妇低声交谈。这个人长得很瘦弱，举止有气无力，他浅黄色头发毫无光泽，胡须稀少，脸上满是红斑，模样有点像被宠惯了的、病态的孩子。

十点钟不到，老太太醒了，于是他们就关上店铺门，全



家上楼休息。虎斑猫一边用鼻子里发出呼噜呼噜的声音，一边跟在它的主人后面，每上一级楼梯，就将头在栏杆磨蹭一下。

二层楼的居室共有三间，楼梯直通餐室兼会客室。餐室的左首有一个壁龛，壁龛里有一只陶瓷火炉；对面，摆放一张餐橱；沿着墙壁摆了一排椅子，一张没有台布的圆餐桌放在餐室中央。里端的一层玻璃后面，是一间黑漆漆的厨房。在餐室的两侧，各是一间卧室。

老太太抱吻过她的儿子和媳妇，就回到自己的房间里，猫则在厨房的一张椅子上睡下。这对夫妇走进自己的卧室。这间卧室还有一扇门通长廊的那道楼梯，中间要经过一条狭长、阴暗的小小过道。

丈夫总是在发烧，浑身打颤，先上床睡了。少妇把窗户打开，将外边的百叶窗关上。在那里她站了几分钟，对面是一面粗粗涂了泥灰的高高的墙壁，它高出长廊。她的目光在这面高墙上空洞地扫了一眼，接着带着冷漠的心情也悄无声息地上了床。



二

拉甘太太原是凡尔农的一家妇女服饰用品店的店主。二十五年间她都生活在这个小城镇的店铺里。她的丈夫去世几年之后，她厌倦了，将家产变卖了。她的私蓄加上这笔钱，她就有了四万法郎款子。她把这笔钱存进银行，每年可以得到两千法郎的利息，居家小日子，这项收入已十分阔绰了。她的生活深居简出，对人世间的欢乐和痛苦全然不知。她为自己设定了一种与世无争、怡然自得的生活。

拉甘太太用四百法郎租了一座房子，房子的花园一直延伸到赛纳河畔。这是一处与世隔绝的、静谧清幽的住所，有些像隐修院的样子。房子建造在一片开阔的草地中央，由一条狭窄的小径供出入；住所的窗户朝着赛纳河和荒凉的小山包。这位与世无争的老太太年过半百，她把自己关进这孤伶伶的房子里，守着儿子卡米耶和侄女泰蕾丝，享受着隐居的安适和乐趣。

那时，卡米耶已经二十岁了。可他的母亲还像对一个小孩子那样宠爱着他。卡米耶自幼病魔缠身，受到母亲百般爱抚和关怀才将他从死神那儿夺回来。孩子接连发烧，一切想象到的病，他都得过了。拉甘太太在这十五年中作出了不懈的努力，与那些接二连三要夺走她的儿子的病魔抗争。她凭借耐心、细致的照料和慈爱心肠——战胜了病魔。

卡米耶长大了，终于在死亡中被拯救了出来。但反复的冲击使他的肉体受尽折磨，多灾多难，使他的成长受到了阻



碍。因此他长得很矮小，非常虚弱。他的四肢细瘦，动作迟缓，有气无力。就因为身体单薄、弱不禁风，他的母亲格外爱护他。自豪和柔情的看着他那苍白、可怜的小脸庞，她心想，妈妈已经不止十次救了他的命。

这个孩子偶尔不生病时，就到凡尔农的一所商业学校里去读书。他在这所学校里学习拼写和算术，知识仅限于四则运算和一点肤浅的语法。后来，他又上过书写和簿记课。每当有人劝拉甘夫人把儿子送去上公立中学时，她就会吓得浑身打颤，她心里清楚，他一旦离开她就活不成了。她说，书本会害死他。所以，卡米耶始终没有什么知识，而他的无知又让他多了一个短处。

十八岁那年，仍然游手好闲的卡米耶，对母亲的疼爱腻烦极了，于是便走进一家布店去当伙计，每月挣上六十个法郎。他生性爱动，特别忍受不了闲散的生活。此刻，他埋首在这机械似的工作中，整天弯着腰查看发票，耐心地计算着每个数字，做那工程量可观的加法，内心感到平静多了，身体好些了。晚上，他精疲力尽，脑子空荡荡的。在精神麻木之中，他体会到无穷的快意，为了进布店干活，他和他母亲大闹一场，由于后者想永远把他留在自己的身边，将他服侍得好好的，使他免遭生活的磨难。年轻人以一家之主的身分说话了，他要求工作，就如其他孩子需要玩具一样，这是本能和天性的需要，并不是出于尽责之心。母亲对他的一片关心、慈爱之情，反而滋生了他过于自私的心理。他自以为在爱着怜爱他、宠爱他的人，但实际上，他很自私，只想到自己，只想让自己舒适，极尽一切办法贪图享乐。拉甘太太的温情和爱抚一旦让他腻烦了，他就一头扎进那把人累个半死



的工作里，不再与那些药罐、药水打交道，他感到非常自在。而一到傍晚，他从办公室回到家，就陪表妹泰蕾丝去赛纳河畔跑步。

泰蕾丝快满十八岁了。十六年前的一天，拉甘太太还在妇女用品店做买卖时，她的兄弟德冈上尉，从阿尔及利亚回来时，怀抱着一个小丫头来找她。

“你就是这个孩子的姑妈，”他微笑着对拉甘太太说，“她的母亲死了……我不知怎么照顾她，将她交给你吧。”

老板娘抱起了孩子，冲她笑着，吻着她粉红色的小脸颊。德冈在凡尔农停留了一个礼拜，他的姐姐就他给的这个女孩的情况也没有多询问。她只是粗略得知，可爱的小女孩出生在奥兰，母亲是一个本地女子，相貌出众。上尉在临行前夕，交给他姐姐一张身份证，证明泰蕾丝是他的，并用了他的姓。他走了，人们再也没有见过他。几年后，他在非洲让人杀死了。

泰蕾丝与卡米耶合睡一张床，她在姑妈慈母般抚育下长大了。她的身材虽然棒极了，可也似一个体弱多病的孩子那样被照料着，吃着她表哥服用的补药，住在她表哥居住的温暖的卧室里。偶尔，她蹲在火炉前，一呆就是几个小时，看着前面的炉火，陷入沉思，连眼皮也不眨一下。她被强制过着疗养般的生活，变得十分内向，她平时说话细声细气，走路无声无息，坐在椅子上不动也不动，眼睛睁得大大的，但不左顾右盼，但是，当她一举手一抬足时，人们就会发现她动作敏捷而轻柔，肌肉结实且有力。总之，在她那驯服的肉体里，蕴含着一种力量，一股激情。一日，她的表兄一阵虚脱跌倒了，她一下子就把他提起来背走了。她表现出力量，



脸上焕发出炽烈的光芒。禁闭式的生活，给她强加的死气沉沉的起居作息，并没有削弱她那强悍而健壮的体质，只是使她的脸色变得有点儿白里带黄而已，所以，在暗处，她显得有些丑。有时，她直接走到窗前，望着自家对面那被太阳镀了一层金黄色的——排房子。

拉甘太太卖掉了家产，在河边的一幢小房子里隐居后，泰蕾丝内心满是喜悦。她的姑妈反复对她说：“不要出声，安静点儿。”因此，她小心翼翼地把热情亢奋的本性包藏起来，不使之外露。她可以掩饰内心强烈的冲动，保持表面上的平静，她有着超人的克制力。由于她总觉得自己是在表兄的卧室里，守着一个濒临死亡的孩子，所以她行动轻缓，一言不发，心平气和，说起话来如同老妇人那样结结巴巴。可是，一旦她看见花园和泛着银光的河流，以及绵延起伏、一直延伸到地平线的苍翠的山冈时，便情不自禁地要奔跑，要叫喊。这时，她觉得自己的心在胸膛里剧烈地起伏，可是，她脸上却毫无表情。但当她的姑妈问她是不是喜爱这处新居时，她只是笑而不答。

这样，对她而言，生活变得美好了。表面上，她和往常一样，举止轻柔，表情沉静而淡漠，依然是一个在病榻上长大的孩子，然而，她的内心生活却是炽热而冲动的。每当她一个人留在草地上、河岸边时，她就像动物那样，把肚子贴在地面上，将乌黑的眼珠圆睁着，弯起腰，准备一跃而起。她能这样一呆就是几个小时，什么也不思考，一任烈日噬咬着她，她将手指插进泥土里感到一阵阵快意。此刻，她想人非非：她以挑战的神态盯着咆哮的河流，幻想着河水将要向她扑来，袭击她，于是，她挺起身子，准备自卫，愠怒地计



划着，想知道她怎样能战胜洪水。

晚上，泰蕾丝又平息下来，静静地在她的姑妈身旁做针线。在从灯罩里投射出来的柔和的光芒下，她仿佛在打盹。卡米耶埋在安乐椅里，意志消沉，想着他的帐目。只有一句轻轻的话，才会打破这个昏昏欲睡的家庭的宁静。

拉甘太太用善良而宽慰的心情瞧着两个孩子。她决定让他俩成亲。她一直把自己的儿子当成垂危的病人看待，每当她不由自主地想到，自己总有一天会死去，把他独自一人留在世上受罪时，心就会颤抖起来。这时，她就会想到泰蕾丝，她心想，小姑娘留在卡米耶身边会是一个细致入微的保护人。她的侄女总是从从容容，忠心耿耿，让她放心。泰蕾丝是怎样干活的，她都看在眼里。她希望她嫁给自己的儿子，做他的保护神。这门亲事是一个解决办法，并且计谋已久，不可改变了。

孩子们早就知道他们有一天会结成夫妻的。这个结局在他们看来是天经地义、自然而然，他俩就是在这样的想法中长大了。在家里，当谈到这门亲事时，就如说一件必然会发生的事情那样平常。拉甘太太早已说过了：“等泰蕾丝满二十一岁就完婚。”于是，他们就耐心等待，既不着急，也不害羞。

由于卡米耶长期患病，得了贫血症，他体验不到年轻人那冲动的情欲。在表妹面前，他仍然是一个小孩子。他抱吻她时，就像抱吻自己的母亲，是习惯的礼节，因而心情十分平静、坦然。他把她当成了一个要好的伙伴，在他烦闷时可以打打岔儿，平时还可以替他煎煎药。当他与她玩耍时，或是将她抱在怀里时，他觉得像抱着一个男孩子，他的肉体丝



毫无异样的感觉。在这种场合下，他从没有想过去亲吻泰蕾丝热呼呼的双唇，而泰蕾丝却笑着挣脱，她神经质地笑。

姑娘也一样，她对他似乎也是冷淡且无动于衷。偶尔，她的那对大眼睛认真而平静地看他几分钟。这期间，只有她那两片嘴唇出现一些微小的变化。她意志坚强，脾气始终温和而亲切，休想从她的脸上看出什么破绽。当她听到别人谈及她的婚事时，她神情严肃；对拉甘太太的话，只用点头表示赞同，而卡米耶却在在一旁酣然入睡了。

夏日的傍晚，这两个年轻人常常跑到赛纳河边去玩。卡米耶讨厌他母亲对他没完没了的关心。他也心存反抗精神，他想狂奔，自讨苦吃，躲开她的温存爱抚，因为这只能让他郁郁不乐。这时，他就将泰蕾丝带上，挑逗她打打闹闹，让她在草地上打滚。一日，他推搡他的表妹，把她推倒在地，没想到小姑娘一个翻身站了起来，动作敏捷像一只小兽，她兴奋异常，两眼红红的，她张开双臂向她的表哥扑去，卡米耶不打自倒，他很害怕。

时光荏苒，日月如梭。很快，大喜的日子来临了。拉甘太太把泰蕾丝拉到一边，向她讲述了她的亲生父母，讲述了她的身世。姑娘静静地听着，然后拥抱了姑妈，一句话也没说。

晚上，泰蕾丝没有再走进楼梯左侧自己的闺房，而是走到了右侧她表哥的卧室里。这就是这一天她生活中唯一的变化。次日，当这对新婚伉俪下楼时，卡米耶满脸病容，萎靡不振，他不慌不忙地仍是只顾着自己；泰蕾丝也依然是举止从容，不动声色，她极力克制自己，脸上虽然毫无表情，这倒让人有些不安。



三

婚后一星期，卡米耶向他的母亲宣布，他计划离开凡尔农，去巴黎谋生。拉甘太太嚷了起来，说她早已把他的生活安排得有条有理的，她可不希望节外生枝。这一次，她的儿子发作了，威胁说，假若她不满足他的愿望，他将会病倒。

“过去我从来没有违背你的意愿，”他对她说，“我娶了我的表妹，你让我吃什么药我就吃什么药。今天，我有一个新想法，这是最起码的了，你至少也应听我一次……我们已经决定月底就动身。”

拉甘太太当夜失眠了。卡米耶的决定破坏她原有的生活，她尽一切努力想重新设计一种生活。可是渐渐地她恢复了平静。她想，这对年轻的夫妇总会有孩子的，到时，她那点儿家当就不够用了。应该再挣些钱，做做生意，为泰蕾丝找个安稳活计。次日，她已想好了走的准备，她也设计了一个新生活的计划。

用早餐时，她又高高兴兴的了。

“我们就那么办吧，”她对她的两个孩子说，“明天我们去巴黎，我去租一家小铺来，泰蕾丝和我重操旧业，卖些针线什么的。我们可就有事做了。你呢，卡米耶，爱干什么就干什么，你去晒太阳或找一个工作做都行。”

“我找工作去。”年轻人答道。

事实上，驱使卡米耶动身的唯一目的是他那虚无缥缈的抱负。他想去一个大的行政机关里任职；每当他暗自盘算穿



着西装背心，露出丝光塔府绸袖子，耳边夹着笔，坐在宽敞的办公室里办公时，就高兴得脸都发红了。

他们没曾征求泰蕾丝的意见，她一向是言听计从的，久而久之，她姑妈和丈夫遇事也就不再和她商量了。他们去哪儿她就去哪儿，他们干什么她就跟着干什么，全无怨言，从无牢骚，甚至装出她不知道自己挪动了地方。

拉甘太太来到巴黎后，径直走向新桥长廊。凡尔农的一位老姑娘把自己的一位亲戚介绍给她，因为这位亲戚在长廊开了一家妇女服饰用品店，打算把店卖掉。拉甘太太觉得店铺小了点儿，光线也不太好，然而，当她穿越巴黎街道时，熙熙攘攘的人群，富丽堂皇的商店橱窗把她吓坏了。仍是这条狭窄的长廊，这些寒酸的门面，能让她想起往日她自己开的那家店铺，那是多么悠闲自在啊！在这儿安家，她觉得像在外省过日子一样，呼吸也舒畅些。她想，她那两位可爱的孩子生活在这个幽静的角落也会感到幸福的。店铺里的装饰及货品标价低廉，最终使她下定了决心，原店主以两千法郎将一切都卖给她了。底层店堂和二层住家的租金只需一千二百法郎。拉甘太太有近四千法郎的进帐，她盘算着，即使买下了动产，付清了第一年的租钱，也不会伤及她私蓄的元气。她想，卡米耶的薪水和买卖赚的钱以应付日常开支，这样，她无需动用她的年息，就可以利上滚利，敛聚家财，供她孙辈日后享用。

她满心欢喜地回到凡尔农，她说，“在巴黎市中心找到了一块宝地，一个诱人的窝。她晚上无事就唠叨那个铺子。几天后，长廊这个潮湿、阴暗的店铺在她嘴里慢慢变成了天堂。在她的心里，觉得这个铺子宽敞、舒适、安静，有许



多多别处无可比拟的优点。

“啊！我的好泰蕾丝，”她说，你会看到，我们住在那个地方多幸福呵！楼上有三间漂亮的卧室……长廊里走满了行人……我们把橱窗设计得漂漂亮亮的……去吧，我们不可能寂寞的。”

她滔滔不绝地说着，做老板娘的那副劲头又重现在她身上。她事先已经告诉过泰蕾丝，做小本生意应如何进货、如何出售，如何捞油水。于是这个家庭离开了赛纳河岸的住宅，当晚，就在新桥长廊安了新家。

当泰蕾丝走进那个即将伴她终生的店铺时，她觉得仿佛陷进了一个地沟的肥土之中。她感到一阵阵恶心，害怕得直发抖。她看着潮湿肮脏的长廊，在店堂里走了走，于是上了二层楼，在每个房间里转了一圈。这些空落落，连一件家具也没有的房子，显出一副衰败的景象，真让人寒心。少妇一动也不动，一句话也没说，她似乎被冻僵了。她的姑妈和丈夫已经下楼了，她就坐在一只箱子上，双手僵硬，喉咙里发涩着，可是却哭不出声儿。

拉甘太太面对现实，有点难以预料，自己做了那么多美梦，现在有些羞愧难当。但她还是竭力为自己租下的房子辩解。每有一处缺点暴露时，她都有办法搪塞过去，她对房间幽暗的解释是天气不好，并且肯定地说，只须打扫一下就会好的。

“嗯！”卡米耶说，“这一切都蛮好的……何况，我们晚上才上楼。我么，我在晚上五六点钟之前是不可能回家的……你们两个嘛，时时在一起，也不可能感到烦闷的。”

倘若这个年轻人不是把梦想寄托在他那温暖舒适的办公



室的话，他一辈子也不可能同意住进这么一个破窑子里来的。他心想，白天他在机关里是暖和的，至于晚上么，他尽早钻进被窝就得了。

整整一个礼拜，店铺和住宅仍然乱糟糟的。从第一天起，泰蕾丝就坐在柜台后面，不肯再离开一步。拉甘太太对她的懒散态度感到非常惊讶，她原本以为，这个少妇会千方百计美化自己的房间，在窗台上放些花，再找一些新的糊墙纸、窗帘和地毯。而当她提出要整理、装饰一下时，她的侄女却平和地答道：“有啥意思？这样不是挺好么，我们又不用花里胡哨的。”

结果房间还是拉甘太太收拾的，并将店铺整修了一番。泰蕾丝见她无休止地在自己眼前晃动，终于不耐烦了，就请了一个女佣，才迫使她的姑妈在她的身旁安静了下来。

卡米耶在外转悠了整整一个月也没能谋到一个职位。他尽可能不呆在店铺里，在外面游荡。他烦恼至极，有时居然说要回到凡尔农去。后来，他总算到奥尔良的铁路办事处上班了，尽管每月只挣一百法郎，但他终于实现了自己的梦想。

早上，他八点钟就出门了。沿着盖内戈街往下走，直到码头，此时，他就把手插在衣兜里，沿着赛纳河，从法兰西学院一直踱到植物园。这样长的一段距离，他每天要走两个来回，却从不感到厌烦。他望着流淌的河水，有时停下来看着木筏顺流而下，脑子里什么都想。时而，他又会在巴黎圣母院前站定，仰望着圣母院四周围了一圈的脚手架，那时这个教堂正在整修，连他自己也不清楚为何会对这一根根巨大的木构架如此感兴趣。接着，路上，他还会朝葡萄酒巷口扫